

賴炳炯牧師略傳

撰文：阮宗興

賴炳炯牧師，嘉義市南門町人，父賴騰雲（1871-1920），據云前清時期曾任職鹿港鹽館，家世富裕，母潘璋（1888-1970），為賴騰雲之後妻，生於日治大正二年（1913），二月一日，逝世於民國一百零四年（2015），七月十五日，中午十二時五十七分，享年一百零肆歲。

其上有異母兄一人：賴炳煌，（1903-?，妻陳鸞），同母兄一人：賴炳焜（1909-?，妻楊招治）；同母弟妹三人：賴炳焜（1917-1993，妻施貴）、賴炳燦（-1920，早歿）、及遺腹女賴罕（1920-2003，夫許尊道牧師，原名許洲木）。

其父賴騰雲遷居嘉義老家後，曾任保正，後因西班牙型流感（1918-1920，全球死亡逾二千萬人，台灣死亡約四萬五千人。）而與其弟炳燦同日病逝，其母雖視遺腹女賴罕如掌上明珠，卻因怕「煞」及全家，而出養給不怕煞的基督徒蔡該得，（長女蔡金珠，公子蔡木水）後又因思念其女，乃攜子至教會，藉禮拜之名以探視其女，卻也因此，因禍得福，全家信主。

賴炳炯牧師幼年曾輟學，並上私塾學漢文，其間並在戲院打工「顧木屐」，小學畢業後隨即至醫院當「葯局生」，認真工作三年之後，努力自學，在鄭溪洋牧師的協助教導下，於1932年考取台南神學院，超越阮瓊傳道師（乳名烏瓊，字韞玉，1884-1982），成為南神一百多年來最長壽的校友。

三年級時，他受派至灣裡教會實習，甚蒙陳贊（1894-1930）醫生娘郭壕（1893-，《凡事感謝》一書，誤寫成郭揀慷。）青眼相待，其後，甚至將其長女陳錦碧（1919-1999）許配給他。

1936年三月，賴炳炯牧師畢業，受派至虎尾教會，臨行前，對他一向疼愛有加的英國宣教師滿雄才牧師，（Rev. W. E. Montgomery）送他一節終身受用，而且奉行不渝的經節：

所以，我所疼的兄弟啊，恁著堅固，無搖油，常常盡力佇主的工；因為知恁著磨佇主的姆是空空。（〈哥林多前書〉十五章五十八節，台語漢字版。）

五十年後，1986年一月二十四日，賴炳炯已然是七十四歲的老牧師了，可他在寫信給人在美國的妻子時，字裡行間，仍然流露出為主做工的喜悅：

碧，平安：

由美玲來信，你的身體好多，感謝主！且每天尚在運動與補習英文，太好！切望再次的公民考試（歸化美國公民之考試）能ハス（pass通過），特此預祝！

我回台後，每禮拜都受聘於台北，主持培靈佈道會，因此，非常快樂的生活！舊正（舊曆正月）師敏全家要駛車回台中過年，亦招我同往，因此可能會同行。

我預定四月十八日~五月四日，往日本傳道，可否你於五月五日到達東京，遊覽幾天，同回台灣如何？可能時，請通知，以便決定。因我在美國沒有固定工作，必定短命，自回台，天天大忙而特忙，真是大有意義的生活。

順便請安大家，（陳雲址長老夫婦定二月五日~三月一日要往美國）

祝

以馬內利

當賴炳炯牧師受岳母資助，遊學日本回來之後，於昭和十二年十月，(1937)與陳錦碧結婚，婚後育有二男二女：賴信雄(1941-，妻上野初子，子Everett、女Paula)、賴惠華(1943-，生於廈門，夫戴國源，子戴偉哲、媳貝婷娜；女戴詠兒、婿Kenneth Cheng；次子戴明哲、媳當真直美)、賴美玲(1945-)、賴信行(1947-，妻李桂寶，子Sean、女Sheri與賴雨荷)。

在虎尾牧會時，因二戰期間，物資奇缺，日本政府下令廉價收購黃金，日警森山要求基督徒婦女也要起誓，不私藏黃金，雖然賴炳炯牧師告之《聖經》上說：「不可指著天起誓，因為天是神的座位；不可指著地起誓，因為地是他的腳凳。」(〈馬太福音〉五章三十四節)，可是警方依然下令教會全員集合宣誓，是故所有會友決心寧可受罰挨揍，也不宣誓，在《凡事感謝》一書中，賴炳炯牧師就有段非常感人的回憶：

有一女孩，年約十八、九歲，名叫「好」與她母親剛來聽道理不久，尚未受洗禮。我對她們說：「妳們不用來，妳們還不算是基督徒，名冊上沒有妳們的名字，妳們到廟裡去說一說就沒事了，不要在這裡白白討打，回去吧！」

母女倆堅持留下，說：「不，我們已經信了耶穌，你怎麼要趕我們出去呢？」

我跟呂長老說：「不行，這種事開不得玩笑。」

長老苦勸她們說：「牧師要妳們離開，是怕妳們在這裡討皮肉痛，經不起折磨。」遂將二人驅離。

不久，莊天寶會友進來說：「賴先生，你看看那對母女，在外邊哭得很可憐哪！說她們已經信了上帝，要起誓就要在教堂，死也不要到廟裡去！」

我聽了不忍，趕緊跑去對她們說：「既然妳們已經有決心，就進來跟我們一起受苦吧！」兩人歡歡喜喜，連聲道謝，進到會堂。(《凡事感謝》，頁22。)

這故事，若與昭和九年(1934)的長榮中學師生參拜神社事件對比起來，更顯得珍貴，畢竟全教會爭先恐後，而且滿心歡喜的面對迫害，在台灣教會史上，確實是絕無僅有之事呀！

之後，賴炳炯牧師改派至菁寮教會與水上教會，隨即受「日本東亞傳道會」之差派，前往廈門牧會，(1941-1943)回台之後，因錯過牧師「轉任期」，是故至埔里愛蘭教會短暫牧會，次年即轉任雲林北港教會，(1944-1956)此時，賴炳炯牧師才三十三歲，正值壯年，許多精彩動人的見證，均出於此時。

例如，《凡事感謝》書中提到一位「好姑」，是吳反的外祖母，賴炳炯牧師特別談到她與上帝約好戒吃檳榔的故事，事實上，她是媽祖林默娘的後代，叫林好，她要改信耶穌時，還跑到北港媽祖廟駁杯，吳反的兒子吳仲徹牧師(1975年南神畢業，舊約學教授，2013年自玉神退休。)就說：

下決定後，她便去向姑婆媽祖的林默娘道惜別。於是到麥寮、北港媽祖廟去：「姑婆啊！我一生信你為神，但是我遇到了人生最困難的事情，丈夫、女兒、女婿相繼死亡，連家畜家禽也都死亡，家庭陷入絕境，你並沒有保佑我。現在我要決定去信一位真神上帝，耶穌基督，今天來此和你相辭別，請你允准。」媽祖也以三次的神筊正面響應。就這樣，曾祖母毅然離去，再也不走回頭路。(摘自〈媽祖後代改信基督！〉)

也因為這位「好姑」，從而引出了北港教會最令人動容的見證：「軟骨仔子的故事」，賴炳炯牧師回憶說：

農會儲蓄課有位陳太太鑿仔，有一位健康女兒，卻有個軟骨病的兒子，到處拜廟求佛，遍訪名醫，未見其效。

吳反的祖母好姑熱心傳福音，知道這件事，就主動去找鑿仔，說：「聽說妳有個兒子軟骨，治不好，我帶去給我的牧師祈禱，我的牧師很厲害，不管什麼事，只要他一祈禱，都會好，免煩惱。」

鑿仔一聽就立刻要去，好姑說：「不是現在，要等到禮拜天。」鑿仔等不及禮拜天，頻頻催促、詢問。

平常禮拜十點開始，那天早上七、八點，好姑就帶著鑿仔來了。水林走到北港有好一段路，走路少說也要個把鐘頭，實在佩服。

好姑見了我，喊道：「賴牧師，來來來！這個孩子請你替他祈禱。」我看見鑿仔背著軟骨症的兒子，年紀約有三歲。

鑿仔一看到我，就熱切地說：「阿婆說上帝會聽你祈禱，請你替這可憐的孩子祈禱。」我心想這可不妙，要怎麼祈禱？當下沒信心也得生出信心來，阿婆替我開了這個支票，跳票就太難看了。先把背著的孩子放下，三個大人跪著，拼命祈禱。祈禱完，沒有動靜，十點禮拜完後，鑿仔帶著孩子回去。

第二個禮拜又帶來，又祈禱，又沒動靜。一個月過去了，沒動靜，兩個月過去了，沒動靜，只要看到她一來，我就緊張得很，等到第三月過去了，孩子竟然死了！

人家沒來祈禱，孩子好歹也養了三年，被我們祈禱了三個月，想不到孩子竟然死掉了。好姑一聽，不敢再去找鑿仔，我一聽，心裡也涼了半截。

禮拜天，鑿仔自己一個人來，一進門，哭喊：「牧師呀！」我心想，糟了！來找我算帳了，我說：「你孩子過世了，真可憐，你一定很傷心。」

她哭說：「是啊！死了，真捨不得啊！」

接著說：「賴牧師，你早上講道理時，給我講幾句話，我要做見證。」

我說：「不行哪！」但她堅持一定要說。

我有點動氣：「你爸爸是警察，你知道禮拜是宗教儀式，鬧場有違警例，可是要抓去關的。」

鑿仔說：「我不怕啦！我一定要說！」

我說：「那妳先說給我聽，我聽了可以，才讓妳說，不然不行。」

鑿仔說：「感謝上帝！好姑說你有多會、多會祈禱，帶我的軟骨仔來讓你禱告，禱告完，你講道理，我每次都有聽，我識道理了，我識上帝了，我知道上帝是我天父，祂照顧我，耶穌是我救主，祂贖回我，上帝是我先生，祂教示我，我非常感激，等我識上帝了，我兒子才回天家去，帶我來禮拜堂的，不是阿婆，是我兒子啊！我若不是有這軟骨仔，打我、綁我，我也不會來教會，我是為了這個兒子來的啊！」鑿仔一邊哭，一邊說。

禮拜時，鑿仔作見證，哭著娓娓道來，全場的會友聽了十分感動，也都流淚不止。

最後，我結束禱告時說：「上帝，祢把這個軟骨仔帶回去，讓他母親識道理，感謝祢讓她有耐心，每個禮拜來，也學會唱聖詩讚美，盼望祢明年賞賜她一個健康的查甫子。」

翌年，鑿仔果真生了個兒子，滿月就抱到教會來，喜孜孜的說：「牧師，你看，上帝將軟骨仔抱回去，換這個『勇健健』的給我，…」(《凡事感謝》，頁48-50。)

之後，經英國宣教師沈毅敦之推薦，賴炳炯牧師離開心愛的北港教會，轉任聖經公會，(1956-1973)十七年後，再轉任自由傳道，其間，接連成立台灣國際傳道會、勵友中心、國際日語教會、台北市敬老協會…等七、八個不同性質的組織與機構。

賴炳炯牧師雖然受教資歷不完整，卻性喜讀書，(他一托拉庫的藏書，本想捐給南神，卻遭拒收，現藏台南伊甸教會)兼記憶驚人，他對教會資料之收藏，向來小心翼翼，雖不至「敬惜字紙」，卻也隻字不漏，例如，北港教會的建堂，他從「北港堂會新築聖殿定礎典禮程序」單(1949年六月二十六日)，至「北港基督教會新堂奉獻典禮」邀請函(1950年四月八日)，再至「北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獻堂典禮順序」(1950年四月十八日)，完完整整，一無所缺，甚至還包括他就任北港教會的通知函(1944年)，與「應聘相約書」(1943年十二月十四日)。

說到賴炳炯牧師的記憶，坦白說，真的有些不可思議，連他的女婿戴國源都說他有「非一般和超人的細節的記憶力」，都九十幾歲了，還可以把一生的經歷，不靠日記，娓娓道來，口述成傳，(他沒有日記，但有自1951年開始記的簡要小手冊，約三十幾本。)人名、日期，還有些線索可查，也就罷了，可他竟連因日本「特高」(高等特務)要索取教會名冊，而印製的信仰告白通知參之內容，都一字一字的背出來，(只有多出「不論何種狀況」數字而已，《凡事感謝》，頁52。)而那是六十年前之事呢！——他根本不知道這張小卡片，全世界只剩下一張的小卡片，尚有一正本保存於長中總會史料館，距其家方數步之遙，可當「呈堂證供」，對照比對咧。

關於賴炳炯牧師的自傳：《凡事感謝——賴炳炯牧師傳道記事》，(黃莉雯編撰，天恩出版社出版，2011年。)雖然前文已引用了一些見證，但是尚有些題外話，不妨補遺：其一，該書有些小錯，如云「英國女牧師滿雄才」(滿牧師是男性，第9頁)、或「藍醫生」(蘭醫生，第19頁)，這些應是編撰者不懂教會史，所犯的小錯，與賴炳炯牧師無關，除此之外，該書的確值得一讀再讀。其二，原本我有機會寫他的傳記，可卻因新換工作，無暇他顧，只好忍痛放棄，有趣的是，無意之間，竟留下了我們的討論記錄：

2005年10月5日 禮拜三 晴

3.林憲平牧師要文玉代約好晚上九點半在賴炳炯牧師長榮路家見面，主要是談賴炳炯牧師的自傳一事，原本他們想找□□□談，他開價五十萬。林憲平牧師問我二十萬如何？我說，這是一項挑戰，如果寫得好，對我也好。在粗略說明我的想法後，他們甚喜之。…

事實上，那位開價五十萬的先生，根本不知道這位百歲人瑞，賴炳炯牧師的歷史價值，也根本不知道，一位史料豐富的傳主，即便打著燈籠，都千載難逢也！

在快轉了賴炳炯牧師的一生之後，我覺得，他最值得後人稱道效法的，其實是他的愛心，一顆實踐出來的愛心。例如，當他知道曾秀鳳牧師退休後，又貧又病，住在救濟院中，就立即去找馬偕醫院院長吳再成，說：「此事馬偕醫院若不接手處理，醫院的招牌可以拆下來了！」之後又找馬偕護校校長卓牧師娘，請她派護士，特別看護她，還另請艋舺教會女長老協助處理後續事宜。…

或許有人會想，這樣借花獻佛的事，也不算太難，只消關係夠好，總是做的到，畢竟不是親身力為呀！其實呀，賴炳炯牧師之敢於如此，敢於直白的要求別人，正是親身力為，以身作則之故。當他還在北港教會牧會的時候，在台南遇見陳本來傳道的遺孀，說她住在台南愛護寮：

我說：「住在愛護寮不好吧？妳來北港，住我那裡吧！」

她說：「當然好呀，只要不住乞丐寮，哪裡我都喜歡去。」

…回北港之後，我召開長執會，說明看到陳本來先生娘住在愛護寮，心裡很難過，想帶她回北港照顧，請長執會同意，教會每個月出五十元給她當零用。北港教會很寬敞，住所沒問題，長執會同意後，我央請彩雲姐妹到台南陳先生娘帶回北港。(《凡事感謝》，頁66。)

事實上，他並非只照顧牧者同工遺孀而已，在1956年七月，就有一張奇怪的全家福照片，裡面除了賴炳炯牧師全家老小之外，還有八個人：洪先生嬪，「一

位被兒子、媳婦因她來信耶穌，而把她的聖經丟入毛廁，並趕她出門的太太」（賴惠華語）；陳返阿婆，（《凡事感謝》書中名字誤寫成「轉姑」）因北港溪大水，家被淹沒，賴牧師去背她上來時，大水已淹至口鼻；廖明美，西螺人，非基督徒，因考上北港師範學校，經人介紹借住教會，後受洗信主，並成為牧師娘；蔡麗花，灣仔內人，基督徒；蔡豪智，嘉義慶昇戲院之子，基督徒，亦因就學借住教會，後讀醫學院，現在美國執業；楊青涼與李順揚，皆非基督徒，半工半讀，後亦都受洗；「蟑螂姊」，僅知綽號，不知其名，亦因年老失怙，借住教會。據說，借住教會的人，最多曾達二十多人，在台灣教會史上，無人能出其右。

多年前，我翻譯過一首很美的歌：「跟隨腳蹤」（*I walked today where Jesus walks*），沒料到，賴炳炯牧師竟然把那麼淒美的意境，著實的做了出來，說他用生命跟隨耶穌腳蹤，誰曰不宜？

I walked today where Jesus walks
今天，我走在耶穌走過的路上
Down the crowded street
下到擁擠的街道
Where the children have no place to play
那裡，孩童無處可玩
Where the homeless wait
那裡，流浪的人等待
For life to take them in
等候帶領進入生命
Yes, I walked with Jesus there today
是的，我與耶穌走在那裡
I saw the Lord behind the eyes
在無數眼睛的後面，我看見了主
Of the broken men, And I felt His wounded hand reach out
在破碎的人心背後，我感覺祂伸出釘痕的手
And as the careless traffic sped
當無情的車輛急馳而過
Along the other side
獨自在街道另一邊

I saw Jesus walk the streets today
今天，我看見耶穌走在街上
Where the least of all
那裡最卑微的人
Find no place to turn
無家可歸
And they fall without a name
他們倒臥街頭，依然默默無名
Jesus walks with these

耶穌與他們同行
The hungry and the lost
那些飢餓與失喪
Off'ring water from a cup and bread
獻上杯水與麵包
The Bread of Life, the living Stream
是生命的糧與活水
Where teeming million cross
那裡充滿百萬個十字架

I saw Jesus walk the streets today
今天，我看見耶穌走在街上
Where the least of all
那裡最卑微的人
Find no place to turn
無家可歸
To find that God, yes, God Himself
要找到上帝，是的，活生生的上帝
Walks there
走去那裡

2015年七月二十八日完稿